

证券代码：688570

证券简称：天玛智控

公告编号：2023-016

## 北京天玛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与高管辞职、补选等事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一、关于公司董事辞职的情况

北京天玛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副董事长、董事李首滨先生的辞职报告。李首滨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董事长、董事职务。李首滨先生离任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依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北京天玛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规定，其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李首滨先生通过天津元智天玛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天津智诚天玛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 531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2263%。本次辞任后，李首滨先生将继续严格遵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严格履行其已作出的公开承诺。

李首滨先生担任公司副董事长、董事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及董事会对其任副董事长期间为公司发展、市场开拓、技术升级和可持续发展方面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 二、补选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的情况

2023年9月18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

于提请审议提名刘治国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提名刘治国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并同意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审查，刘治国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具备履行董事职责的能力。董事会同意提名刘治国先生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一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上述董事补选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 三、关于公司董事会秘书、总会计师辞职并指定人员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的情况

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会秘书、总会计师邢世鸿女士的辞职报告。邢世鸿女士因退休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和总会计师职位，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邢世鸿女士通过天津元智天玛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天津智诚天玛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 414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0.9561%。本次辞职后，邢世鸿女士将继续严格遵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严格履行其已作出的公开承诺。

邢世鸿女士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及董事会对其任职期间为公司规范治理和健康发展方面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日常运作及公司信息披露等工作的有序开展，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18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审议由董事田成金代为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的议案》，同意在公司未正式聘任新的董事会秘书期间，公司董事会指定董事田成金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

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尽快完成新任董事会秘书的选聘工作。

特此公告。

北京天玛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19日

附件：

### 刘治国个人简历

刘治国先生，1978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煤炭科学研究总院采矿工程专业，研究生学历，博士学位，研究员。2004年8月参加工作，历任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开采设计事业部特采所项目副经理、项目经理、研究室副主任、综合办公室副主任、主任、副总经理，北京天地华泰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中煤科工集团常州研究院有限公司董事长。

截至目前，刘治国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具备履行董事职责的能力。